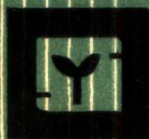


中国社会主义商业经济学



安徽财贸学院

中国社会主义商业经济学

左宪棠 主 编

安 徽 财 贸 学 院

中国社会主义商业经济学

左宪棠 主编

安徽财贸学院（内部发行）

（蚌埠市宏业村南）

封面印刷：蚌埠市人民印刷厂

正文印刷：蚌埠医学院印刷厂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2 9/16 印张 271,000字

1985年8月第一次印刷

编写说明

本书是应教学急需而编写的，在院有关领导同志的支持下，我们集中力量在较短时间内完成了编写任务。本书除可供财经院校作教科书外，也可供从事有关经济工作的同志参阅。参加本书编写的有左宪棠、徐从才、沈萼村、许彩国、安莹等同志，贾根良、陈乃道同志参加了附录及个别章节的编写工作。本书由左宪棠、徐从才总纂，左宪棠同志主编。

由于水平的限制和时间的紧迫，而且本学科又正在发展和不断完善中，因此不当之处是难免的，欢迎大家批评。

安徽财贸学院商业经济教研室

一九八五年八月

目 录

导言	(1)
第一章 交换与社会再生产各环节的关系	(13)
第一节 生产与消费、分配关系的简单理解	(13)
第二节 交换与生产的关系	(18)
第三节 交换与消费的关系	(28)
第四节 交换与分配的关系	(36)
第二章 社会主义商业与国民经济各部门的关系	(48)
第一节 社会主义工商关系	(48)
第二节 社会主义农商关系	(55)
第三节 社会主义商业与财政金融的关系	(65)
第四节 社会主义商业与交通运输的关系	(72)
第五节 社会主义国内商业与对外贸易的关系	(79)
第三章 社会主义商业与社会主义统一市场	(85)
第一节 社会主义统一市场的形成及其基本特征	(85)
第二节 社会主义商品流通形式	(91)
第三节 国营商业在社会主义统一市场上的主导作用	(104)
第四章 社会主义商业与市场商品供求	(112)
第一节 商品供求关系与商品供求规律	(112)
第二节 我国市场商品供给量与需求量的形成	(122)
第三节 社会主义商业有计划组织市场商品供求平衡的基本途径	(131)
第五章 社会主义商业的职能及其实现方式	(143)

第一节	社会主义商业职能	(143)
第二节	社会主义批发商业	(150)
第三节	社会主义零售商业	(165)
第六章	社会主义商业体制	(178)
第一节	建国以来商业体制的沿革	(178)
第二节	社会主义商业所有制结构	(190)
第三节	社会主义商业流通体制	(196)
第四节	社会主义商业管理体制	(204)
第七章	社会主义商业劳动	(215)
第一节	社会主义商业劳动的性质	(215)
第二节	社会主义商业劳动量的规定性	(226)
第三节	社会主义商业劳动报酬	(236)
第八章	社会主义商业经营活动的一般规律性	(247)
第一节	以销售为中心组织商业流通的规律性	(247)
第二节	商业经营环节增减变化的规律性	(255)
第三节	商业货币投资增殖的规律性	(262)
第九章	社会主义商业经济效益	(270)
第一节	社会主义商业经济效益的内容	(270)
第二节	社会主义商业经济效益的评价标准和指标 体系	(276)
第三节	努力提高社会主义商业经济效益	(287)
第十章	社会主义商业的发展	(294)
第一节	商业发展的一般趋势和我国商业发展的特 点	(294)
第二节	我国商业发展战略目标	(301)
第三节	加速实现我国商业现代化	(308)
附录:		
	我国社会主义商业政策的演变	(317)

导 言

商业，是专门从事商品交换的独立的经济部门，是与商品经济相联系的经济范畴，是商品交换的发达形式。

商品经济是自然经济的对立物，是为交换而产生的经济形态。商品经济的产生，一般地说需要两个条件：社会分工和生产资料及其产品归不同的所有者占有。正是由于社会分工的出现，各部门、各行业之间才必然地要发生一定形式的、不可缺少的经济联系；正是由于生产资料及其劳动产品归不同的所有者占有，各部门、各行业才作为一个独立的经济实体而存在，因而通过分工而产生的经济联系才不得不采取商品交换的形式，而不能采取无偿占有或无偿调拨的形式占有对方的产品和劳动。

商品经济产生所需要的两个条件，是在人类社会历史的一个特定阶段上出现的。蒙昧时代是人类历史发展的第一个阶段，那时，生产力水平极为低下，人类只能依靠采集自然界现成的食物为生，没有任何社会分工，而只有男女之间的自然分工，这一阶段约占人类已经历时间的三分之二。在蒙昧时代的初级阶段上，人类只是刚刚脱离动物界的猿人；在中级阶段上，才出现了旧石器，母系氏族代替了原始人群；在高级阶段上，出现了弓箭、新石器（磨制石器）。可见，在整个蒙昧时期，由于生产力水平极为低下，共同劳动的产品极为有限，没有什么剩余，从而也没有商品交换。即令在它的高级阶段上出现的交换，也只是极为个别的和偶然的。野蛮时代是人类历史发展的第二个阶段，这一阶段，开始于陶器的出现，终止于文字的发明，或者说始于氏族社会全盛时期，止于原始社会的瓦解和

奴隶制社会的出现。在这一时期，人类社会有了划时代的突飞猛进，在它的初级阶段，出现了陶器和农牧业；在它的中级阶段，出现了青铜器，青铜器的出现，使生产力有了突破性的进展，从而造成了具有重大历史意义的人类社会第一次大分工：农业和畜牧业的分离。分工的出现，使交换成为经常性的了。而交换又进一步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此时，氏族制开始解体，母系制被父系制所取代，剩余产品和战俘成了酋长的奴隶。因此，人类社会的第一次大分工，便成了人类社会第一次大分裂—奴隶社会产生的预兆。在野蛮时代的高级阶段上，出现了铁器和文字，社会生产力水平有了进一步发展，因而产生了人类社会的第二次大分工：手工业和农业的分离。手工业的出现，标志着以交换为目的的生产的出现，同时也形成了生产资料的重新分配：手工业生产资料、土地、畜群和奴隶都成了私有财产，家庭也成为经济实体。从此，交换也更为频繁、更为必要了。

显然，在野蛮时代的高级阶段上，作为商品经济产生的两个条件都已具备了。但是，商品经济的产生并不等于商业的产生，商业的产生还需要一些特殊的条件。商品交换是先于商品生产而出现的，商品生产是人类社会第二次大分工的产物。商品生产的出现使原有概念上的交换—物物交换（ $W-W$ ）完全不相适应了。此时，一个重要的、关键性的角色便登上了历史的舞台，它，就是货币。货币的出现，是商品交换中划时代的转折，是商品经济内在矛盾发展的必须结果。从此，物物交换即 $W-W$ ，转化为 $W-G-W$ ，即货币为媒介的交换。不论物物交换还是以货币为媒介交换的初期阶段，均是在生产者之间直接进行的。这时，由于生产规模不大，用于交换的产品不多，交换的范围也不十分广阔，因此，生产者肩负生产和交

换的双重职责还是可能的，但是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商品生产者就难以承担这个一身而二任的职能了。因为，既从事生产，又从事交换，必然地要占有更多的物力、人力和资金。随着生产和交换矛盾的日益尖锐化，这时，一个呼之欲出的、专门从事交换的商人阶级便应运而生了。应当强调的是，在商业的产生中，货币起着特殊的作用，只有在货币出现以后，才有可能出现以卖为目的买，才有可能出现以追求货币、利润为目的的经商行为，而铸币的出现，更进一步促进了商业的发展。

商业的出现，是人类社会的第三次大分工，也是人类社会由第二阶段——野蛮时代，进入第三阶段——文明时代的开始，同时，也是原始社会瓦解和阶级社会产生的重要标志。商业的出现，使商品交换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从此，简单的商品流通逐步为发达形式的商品流通所取代。商业的出现，为商品生产者节省了大量宝贵的时间与资本，有力地促进了商品生产的发展。

在自然经济条件下，由于小生产生产的产品主要是为了满足自身的需要，只是在有了剩余之后才拿到市场上进行交换，因此，这时的商品经济虽有发展，但一直处于从属的地位，所以又叫做小商品生产。在小商品生产条件下，商业仅仅在小商品生产者之间起着媒介作用，商人阶级主要的是从富裕农民和小手工业者中分离出来的，他们把积累的货币投资于商业，同时，也包括投资于商业的部分官僚、贵族和奴隶主、地主阶级。他们一方面用“贱买贵卖”的方式占有小商品生产者的剩余产品，另一方面，也往往用欺诈的手法占有奴隶主、封建主从小生产身上剥夺来的部分剩余产品。商业的发展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同时也促进了自然经济的解体。特别是在封建社会末期，商业对于迅速积聚资本，对于促进小生产的分化起着重

要作用，而且商人自身也分化为资本家，从而促进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产生和发展。

在资本主义社会，商品交换深入到社会的一切领域，因而资本主义商业也发展到前所未有的顶峰。商业资本一方面为产业资本实现价值和剩余价值，另一方面和产业资本一起瓜分产业工人创造的剩余价值。在资本主义条件下，由于竞争的尖锐化，由于人们的消费水平、知识水平的提高，商人以欺诈获取利润的手法虽没有完全绝迹，但却已甚为鲜见了。商业资本的存在，对于加速产业资本的周转和利润率的提高有着不可缺少的重要作用，但是商业只有在生产和消费所必要的限度内，才能起到这种作用。在资本主义条件下，由于商业的盲目发展，由于流通环节的重迭和越来越臃肿，造成了生产、流通、消费之间的脱节和矛盾的日益尖锐化。大量商品往往滞留于流通领域而不能实现，结果，在资本主义繁荣的绚烂外衣下，导致了周期性经济危机的爆发。可见，商业一方面促进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建立和发展，另一方面又激化着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对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瓦解起着推波助澜的作用。

我国社会主义商业萌芽于革命战争时期，建立于建国初期，壮大于对私改造胜利之后。解放前的旧中国，是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这就决定了中国革命必须分两步走。第一步，进行新民主主义革命。第二步，进行社会主义革命。我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是在经历了长期艰苦的革命战争之后取得的。中国的经济政治特点决定了我党只能以农村包围城市，在农村建立根据地的形式以逐步取得全国性的胜利。在民主革命阶段，各根据地均建立了国营经济（公营经济）和劳动人民的合作经济。为了打破敌人对革命根据地的经济封锁，为了满足革命根据地对必要物资的需要和保证战争的胜利，革命

根据地的革命政权必须建立和发展无产阶级自己的商业。其中，国营商业是革命根据地市场的领导力量，如江西革命根据地时期的粮食调剂局、外贸局，抗日战争时期陕甘宁边区的光华商店、盐业公司，冀中军区的德茂公司、永茂公司。合作社商业是根据地人民集资经营的。如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中央苏区的消费合作社和粮食合作社等。革命根据地商业是社会主义商业的萌芽和雏型，它一方面对取得革命战争的胜利发挥了重要作用，另一方面，也为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培养了一批懂商的企业家，经济学家，积累了宝贵的经商经验。

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标志着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开始。社会主义商业是在没收官僚资本商业的基础上逐步建立起来的。在解放战争的胜利进程中，国家就开始没收官僚资本主义商业，使之成为社会主义的国营商业，同时，国家也新建了大批国营商业，从而使得社会主义国营商业得到迅速发展。发展国营商业，特别是首先发展国营批发商业，有着重要意义，一方面使国家迅速掌握了货源，另一方面，也使得国家迅速取得了市场领导权。在发展国营商业的同时，国家还注意扶持和指导了合作社商业的发展。1950年7月，中华全国合作社联合总社的成立，是合作社商业得到迅速发展的重要标志。国营商业和合作社商业的建立与发展的过程，也是它和资本主义争夺市场领导权斗争的过程。经过反对投机和稳定物价的斗争，“三反”、“五反”的斗争，统购统销的斗争，社会主义商业不断发展和壮大，从而确立了国营商业在国内市场上的领导地位。

1956年完成的对私营商业的改造，使得社会主义商业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对私改造是1953年下半年首先从私营批发商业开始的，国家通过有计划地扩大对私营工业的加工、订

货、统购、包销和粮食油料的统购、统销，以及1954年的棉花统购统销，使国家掌握了主要商品的货源，为排挤、代替私营批发商奠定了基础。对私营批发商业改造采取的“留、转、包”形式是成功的，这种形式保证了1955年对私营批发商业改造的胜利。这一年，私营批发营业额仅占全部批发额的44%，这也为对私营零售商业的改造打下了基础。对私营零售商业的改造，是在国民经济恢复时期通过批购、经销、代销等国家资本主义初级形式开始的，这种改造形式为采取国家资本主义的高级形式——公私合营的胜利提供了前提条件。通过个别企业的公私合营，发展到社会主义性质的全行业的公私合营，我国终于在1956年胜利完成了对资本主义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同时，也把小商小贩组织起来了。社会主义改造的完成，为壮大社会主义商业，为发展商业在大规模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中的作用，提供了前提和可能。

三十多年来，我国社会主义商业通过自己的业务活动，承担着促进生产和不断满足人们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劳务等需要的光荣职责。社会主义商业在自己的业务活动中当然也要取得相应的利润，这不仅是商业自身存在和发展的需要，而且也是资金运动规律的客观反映，但是，社会主义的商业利润不再是属于个人和某个集团所有。社会主义商业所上交的税金是整个社会积累基金和消费基金的重要构成部分，而直接地或间接地满足着全体人民的需求。企业留成部分，一部分用于职工的生活福利，主要地用于企业的扩大再生产，以便更好地为生产和人民生活服务。发展商品经济是建设共产主义的必由之路，由于我国商品经济并不十分发达，因此，大力发展商品经济就成了我国有计划商品经济的重要任务。发展商品经济既包括发展物质生产部门，也包括发展作为生产与消费媒介的商业。

部门，既包括发展全民所有制商业，也包括发展集体所有制商业、个体商业以及中外合资商业。必须发展商品生产，必须重视流通和商业的作用，是我国人民通过长期的实践而取得的历史经验。这个经验的取得，由于是在付出了沉痛的代价之后，因此，它的份量就显得更重了。

在商品经济条件下，商业的作用是显而易见的。发展商品经济是通向共产主义的必由之路。而发展社会主义商业，又是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不可缺少的重要环节。商业的产生是商品经济发展的结果，而商业一旦产生之后，又会成为促进商品经济发展的动力，商业就是这样和商品经济荣辱与共，相互影响和相互促进。但是，商业毕竟是人类历史上特定时期的一个经济范畴，它已随着商品经济的产生而产生了，也必将随着商品经济的消亡而消亡。在共产主义的高级阶段，商品交换与商品生产消亡了，当然商业也将随之消亡。而在这个人类历史上最光辉伟大的时期到来之前，商业的作用和历史地位都是不可否认的和不可忽视的。对此，我们必须有一个正确的认识和清醒的头脑。

社会主义商业经济学，正是研究在社会主义商品流通领域中以商业为媒介的经济关系，及其发展规律的部门学科。社会主义商业经济学较之于政治经济学(资本主义)等学科来说，还是十分年轻的。它是五十年代初期由苏联引入并发展而成的。三十多年来，我国从事商业经济理论研究的经济学家们对创立中国的这门学科付出了艰巨的劳动，取得了重大的成就，在研究对象、研究方法、体系结构等方面均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应当说，这个学科的诞生就是一个象征，一个胜利，一座学科建设上的里程碑。其中有代表性的本子有：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62年版本的《社会主义商业经济》（中国人民大学贸

易经济教研室曾洪业、孟振虎、刘福园、林碧芳、赵基凯、唐功烈、罗力行、汪洋、林文益、李文榜、夏光仁等编）。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0年7月版本的《社会主义商业经济学》（曾洪业主编）、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0年9月版本的《中国社会主义商业经济》（刘福园、唐功烈、罗力行主编）、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1983年版的《商业经济学》（贺名仑、周名星主编）、以及1984年福建人民出版社出版的《我国社会主义商业经济的理论与实践》（谢估权主编）、中国展望出版社出版的张魁峰主编的《商业经济学概论》。其他内部使用的版本，恕不一一列及了。这些版本，包括内部的版本，各有特色，为商业经济学科建设均做出了应尽的贡献。这些同志的辛勤劳动，人们是永远不会忘却的。

但是，商业经济学毕竟还是前进中的科学，不幸的是，在她童年的肌体上已烙上了历史原因所造成的疤痕（不是作者的主观原因造成的一特郑重声明）。这门学科从苏联一经引入，便带着产品经济的印迹，《商品经济学》却带有产品经济的色彩，似乎是耸人听闻的，但这是事实，是铁一般的事实！从产品经济、半商品经济半产品经济、或半自然经济半商品经济的角度去研究商业经济，以无流通论为指导去研究社会主义商品流通，如果不是笑话，那就只能是可悲的了。结果，必然造成商业经济学的先天不足：不去研究如何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却去千方百计地想方设法限制商品经济的发展；不去研究如何充分发挥社会主义商业的作用，却去寻找现阶段消灭商业的途径；不去研究如何按商品经济、市场机制的作用去组织商品流通，而是考虑如何以更彻底的分配方式去取代商品交换，如此等等。这些在特定时期左得可爱的东西，使得商业经济学科的建设受到了限制，甚至是灾难性的破坏。除了指导思想上

的问题之外，在商业经济学的研究方法上也需要进一步讨论。商业经济学既然是一门研究以商业为媒介的商品流通中经济关系和客观规律的学科，那么，她的任务之一就在于通过这门学科的学习和研究，确立一个制订社会主义商业政策的理论基础和方法。但是，我们恰恰是把政策变成了规律，理论研究成了现实政策的说明书，甚至把商业政策作为商业经济学的研究对象，以政策去说明理论和规律，规律成了可供人们注意梳洗打扮的小姑娘。这种政策图解式的研究方法既不能为制订正确的商业政策提供理论依据和前提条件，同时也不是商业经济学的研究对象。更为严重的后果是，由于往往是不分青红皂白地一律为政策唱赞歌，因此即使是错误的政策，由于有了所谓的“理论”为依据，也长期得不到纠正，从而造成了无穷的后患。当然，经济学科的研究不能离开现行的经济政策，问题是应当以什么为出发点。可以说，研究的方法论不解决，研究的对象不明确，是永远没有出路的，同时，也是得不到社会的承认的。由于从政策的角度去研究，因此就出现了在理论上深入不下去的后果。作为一个部门学科，讲理论没有多少理论，讲业务又没有多少业务，讲政策又说不清楚。读者强烈反映商业经济学实用价值不大，理论研究不深。悲夫，我们作为从事《商业经济学》研究的理论工作人员，面对会社舆论实在是自惭形秽！

我们找出商业经济学科建设的不足，并不是责备以前从事学科建设的人们，应当承认，他们并不负有任何责任，而只能是人人都知道的历史结局而已。因此那些开拓者的名字将永远载入商业经济学科建设的史册。那么在当前的形势下，如何改革和发展这门学科？这是需要认真考虑的一个重要问题。

根据教育三个面向和学科建设越分越细的要求，我们设想

通过进一步的理论研究和实践概括，从改革教材入手加强商业经济学的学科建设。具体地说就是要在原有的基础上，编写四本教材和三本参考资料。

四本教材是：（1）《中国社会主义商品流通概论》。它把马克思主义商品流通理论同中国实践相结合，在阐述流通一般的基础上，分析我国的商品流通。它以马克思主义阐述的狭义的流通（即商品流通）过程为研究对象，通过商品流通过程要素及其结合方式的研究，以及流通平衡，流通实现及流通效益的研究，从理论上阐述社会主义商品流通中的经济关系，揭示其运动的规律性，从而加强商业经济学科的理论深度。（2）《中国社会主义商业经济学》。它面向整个社会商业，从流通关系和流通力的结合上着力探讨以商业为媒介的社会主义商品流通领域的经济关系，揭示其规律性。这些经济关系包括：商业同商品经济的关系，商业同整个流通过程的关系，商业同国民经济各部门的关系，商业内部各个层次、各个环节之间的关系，商品自身的规律性等等。（3）《社会主义商业政策研究》。它在叙述新中国商业政策演变过程中，在同外部经济联系过程中，着力总结其经验教训，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去阐明经济规律同经济政策的关系。并以此为基础探索在实际工作中制定商业政策的方式、方法。增强学生开拓性工作的能力。（4）《社会主义商业经营学》。它着力阐明商业经营的具体内容、方法以及商业经营组织体系的建立等问题，增强学生的实践性工作能力。

三本参考资料是：（1）《马克思主义论流通》。（2）《建国以来关于商品流通、商业经济基本理论的若干问题》（3）《商业经营案例选编》。

就《中国社会主义商业经济学》来说，我们认为还必须注

意这样四个问题：

一、在理论上要破除“三位一体”公式的束缚和影响，牢固树立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的观点，并以此为理论基础，不断开拓商业经济学的研究范围和领域。如前所述，以往经济学理论的相当一部分内容是建立在自然经济、产品经济和半商品经济“三位一体”公式基础之上的，必须抛弃这个公式把它转移到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基础上来。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流通的计划性，一方面表现在充分发挥国家职能管理部门的作用，控制总供给同总需求的平衡、社会商品购买力同可供量的平衡，从宏观上为最大限度地满足消费需求创造条件；另一方面表现为充分调动各种手段，为流通领域的各种渠道、各种形式、各种组织创造一个平等的经营和竞争环境，为最大限度的满足消费需求提供微观上的条件。只有建立在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基础上的商业经济学，才能够突出“商”的特色，才有可能展开商业经济理论的充分研究。

二、在实践上要以社会主义发达的商品经济为出发点。因为在商品经济的不同发展阶段上，生产和流通的关系不一样，它们各自所包括的内涵和外延也不一样，因而直接会给商业经济学科建设带来影响。如果把出发点放在不发达的商品经济基础上，就不可能展开对社会主义商业的全面研究，必然造成商业经济学理论研究落后于实践的被动局面。把出发点建立在社会主义发达商品经济基础上，才会扩大商业经济学的研究视野，从而对经济关系、商业经济活动的规律性展开深入研究，使理论能够指导实践的发展。

三、在研究方法上要注意避免三种倾向：一是用直观经验和感情因素的思维形式和方法来对待商业实践，造成理论和实践两张皮；二是用死搬教条、生搬硬套、玩弄概念，繁琐推理